

# 关于叶城县公安局办公用品及耗材采购项目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情况说明

我局叶城县公安局办公用品及耗材采购项目总预算金额 260 万元。采购内容为货物，按照《政府采购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要求，本项目硬盘录像机、门禁主机、交换机、会议摄像头、硬盘等设备制造技术对制造商要求较高，现有的中小型企业生产技术难以达到此次设备的技术要求。此情况符合《政府采购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第六条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中：“（三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、充分竞争，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”。为保证市场充分竞争，高效实现政府采购目标，现申请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。

特此说明。

